

证券代码：831707

证券简称：绿岛生态

主办券商：天风证券

武汉绿岛生态建设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2024 年 02 月 19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公司董事会根据本次会议决议召集股东大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武汉绿岛生态建设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3 月 6 日 9 点 10 分。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1707	绿岛生态	2024年2月29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军山春笋13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拟与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鉴于公司战略发展需要，经与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风证券”）友好的沟通协商，双方决定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并就终止相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公司拟与天风证券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协议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起生效。

（二）审议《关于公司拟与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签署附生效条件的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结合公司战略发展需要，公司经与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充分沟通及友好协商，公司拟聘请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担任公司承接

主办券商并签署持续督导协议，持续督导协议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起正式生效。自协议生效之日起，由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担任公司的承接主办券商并履行公司的持续督导义务。

（三）审议《关于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提交与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的议案》

因公司拟变更主办券商，根据中国证监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要求及规定，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提交《关于与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

（四）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持续督导主办券商更换相关事宜的议案》

鉴于公司拟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与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相关的一切事宜。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法人股东代表请加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法人股东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本人身份证，或其委派的代理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办理登记。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4年3月6日9点

(三) 登记地点：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军山春笋 13 楼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 陈果；联系电话：027-84891889

(二) 会议费用：与会股东及其代理人交通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武汉绿岛生态建设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武汉绿岛生态建设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2 月 20 日